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POWERCHINA HENAN ENGINEERING CO., LTD.

竞标编号：POWERCHINA-0130-240074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
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商品混凝土采购项目
竞标文件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中国·郑州



目录

目录	1
第一章 竞标公告	3
一、采购条件	3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3
四、竞标文件的获取	4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4
六、评标办法	5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5
八、联系方式	5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
十、纪检监察机构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1. 总则	9
1.1 项目概况	9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0
1.3 招标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0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0
1.5 费用承担	11
1.6 保密	11
1.7 语言文字	11
1.8 计量单位	12
1.9 踏勘现场	12
1.10 投标预备会	12
1.11 响应和偏差	12
2. 竞标文件	13
2.1 竞标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13
2.2 竞标文件的澄清	13
2.3 竞标文件的修改	13
2.4 对竞标文件的异议	14
3. 投标文件	1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
3.2 投标报价	15
3.3 投标有效期	15
3.4 投标保证金	15
3.5 资格审查资料	16
3.6 备选投标方案	16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4. 投标	17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

5. 开标	1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8
5.2 开标程序	18
5.3 开标异议	18
6. 评标	19
6.1 评标委员会	19
6.2 评标原则	19
6.3 评标方法	19
7. 合同授予	19
7.1 定标方式	19
7.2 中标通知	19
7.3 履约担保	20
7.4 签订合同	20
8. 重新竞标和不再竞标	20
8.1 重新竞标	20
8.2 不再竞标	20
8.3 转为竞争性谈判	20
8.4 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20
9. 纪律和监督	21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1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1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1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1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2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23
第四章 合同及附件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	44
投标人资格条件自查表	45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47
一、投标函	51
二、授权委托书	48
三、投标保证金	49
四、资格审查资料	50
五、报价表	55
六、商务偏差表	58
七、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59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59
一、技术偏差表	60
二、竞标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60
第六章 技术规范书	61



第一章 竞标公告

采购编号：POWERCHINA-0130-240074

一、采购条件

本次采购由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竞标方式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使用的商品混凝土材料进行采购，本项目采购材料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

建设单位：南阳市水利局

设计单位：北京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河南灵捷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位于南阳市南召县。建设名称为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

2、竞标范围：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基础事业部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商品混凝土。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技术标准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15	m ³	3983.55	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2	商品混凝土	C20	m ³	5.4	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3	商品混凝土	C25	m ³	18127.93	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4	商品混凝土	C30	m ³	12400.89	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5	商品混凝土	C35	m ³	12025.74	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6	商品混凝土	C40 无收缩细石混凝土	m ³	11.28	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4、交货时间：合同签订日至工程完工，根据项目进度需求供货。

5、交货地点：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基础事业部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施工现场买方指定地点。

6、质量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7、其他：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投标人是生产厂家需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

2、搅拌站距本项目工地最大直线距离原则上不得超过 30 公里。

3、投标人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在近三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三个。（附合同扫描件）。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本次竞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竞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竞标文件，集采平台的注册和使用均免费。

2、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标书：

竞标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竞标项目竞标文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0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 1）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



果。

(2) 各投标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2、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竞标文件的投标人。

3、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评标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投标价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标公告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 30 号

邮 编：450000

联 系 人：古彦伟

电 话：15303976312

电子邮箱：hngcjc2020@163.com

技术负责人：谢恩恩

联系电话：13298397794

采购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中心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 30 号

邮 编：450000

联 系 人：刘子豪



电 话：18236155310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371-53388327

电子邮箱：hngccgzx@163.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纪委
监督电话：0371-63332252

2024年10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详见招标公告
1.1.3	采购机构	详见招标公告
1.1.4	竞标采购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1.1.5	项目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详见招标公告
1.3.1	竞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3.4	质量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1.9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0	竞标预备会	不召开
2.2.1	投标人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04日10时00分前
2.2.2	采购人澄清答复的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04日17时00分前
2.3.1	对竞标文件修改的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04日10时00分前
3.2.3	投标报价要求	<p>1、竞标综合单价=信息价+固定费用；投标综合单价（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拌混凝土原材料、生产成本、税金、合理利润、保险费、运输费、泵送费、过江过路过桥费；包括货物出厂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需方指定交货地点前的一切费用。</p> <p>2、信息价：竞标时投标人以《南阳市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南阳市2024年第四期商品混凝土的不含税信息价格为基准进行报价，合同执行期间供应商以该站发布的供货当月价格为基准计算结算价格。</p> <p>发布的商品混凝土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进行报价，合同执行期间供应商以该站发布的供货当月价格为基准计算结算价格。</p> <p>3、固定费用：指投标人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及本采购项目特点投标时在信息价基础上增加或减少的固定金额。固定费用包含了运杂费、添加剂、税金、利润、装运费、保险费用、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增加则为正值，减少则为负值。在竞标时固定费用作为投标人报价的基础数据；</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在合同执行期间作为买卖双方确定合同结算单价的基础数据，出现市场价格波动、实际数量增减、供应时间调整等情况固定费用在合同执行期间均不予调整。</p> <p>固定费用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4、综合交货单价计算公式， 投标期： 综合交货单价=P0；信息价=D0；固定费用=E；则 P0= D0+E 供应期： 综合交货单价 P，信息价=D，固定费用=E，则 P=D+E</p> <p>5、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 3%。</p>
3.3.1	竞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3.4.1	竞标担保	<p>1、形式：采用竞标保函（银行保函）或竞标保证金形式</p> <p>2、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 元）</p> <p>3、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标当天前送至或邮寄至郑州市长椿路 30 号（建议提前一到两个工作日） 联系人：刘子豪 电话：18236155310</p> <p>4、若无法提供投标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投标保证金，只接收对公转账。（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中电建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商品混凝土投标保证金”），接收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户名：焦作市宏亮电力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账号：4105016728380000060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西站路支行 收款单位开户行行号：105491000653</p> <p>若采用保证金形式的按竞标文件要求时间无息退还。</p> <p>5、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p>
3.5	资格审查资料	以竞标公告中的“三、投标人资格要求”所列为准
3.5.2	财务情况表	提供近3年各年度的会计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审计报告等。
3.5.3	业绩情况表	详见竞标公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否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本次竞标采用线上全流程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封面盖单位章（电子章），投标文件内容按竞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并盖单位章（电子章）。
	投标文件	上传系统的 PDF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竞标文件“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编辑，竞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编辑成一册或分册由投标人自行决定，不作统一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上传集采平台的竞标文件（PDF）、竞标文件电子版（可编辑版）若不一致以集采平台上传的 PDF 版竞标文件为准。
4.2.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标公告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6.3	评标方法	详见第三章
7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流程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制度，本项目已具备竞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竞标采购。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竞标采购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3.1 竞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竞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连个体在本竞标项目或标段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竞标公正性；

(2) 与本竞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竞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与本竞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

投标；

- (5) 为本竞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竞标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竞标项目的代理机构；
- (9) 与本竞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竞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er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1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投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组织/不组织踏勘现场。

1.9.2 组织踏勘现场

(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意外责任。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3 不组织踏勘现场

投标人可自行对现场进行踏勘，现场踏勘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安全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下载竞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竞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竞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竞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2. 竞标文件

2.1 竞标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2.1.1 竞标文件包括：

- (1) 竞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及附件；
- (5) 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
- (6) 需求一览表；
- (7) 技术规范；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者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向采购人提出，要求对竞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下载竞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在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公布。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竞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

下载竞标文件的投标人。

2.3.2 采购人对竞标文件修改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对竞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竞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报价表
- (6) 商务偏差表
- (7) 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 (8)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1) 技术偏差表
- (2) 交货计划表
- (3) 投标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4)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 (5) 技术参数对比表（选择使用）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为准，修正投标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竞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金额、担保形式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竞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生产厂家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材料进场验收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产品取得证书”或“检验报告”应提供国家授权、许可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鉴定报告复印件。国家规定需要生产许可产品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标文件要求编制

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编写。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竞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要求、竞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A)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加盖单位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B)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竞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上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竞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有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竞标文件的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节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1) 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竞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2) 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3)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来，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在案。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竞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投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方法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人候选人按管理制度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根据定标结果，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址：<https://ec.powerchina.cn>）上公示三天。公示期结束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竞标和不再竞标

8.1 重新竞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重新竞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否决所有投标文件的。

8.2 不再竞标

重新竞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所有投标被否决的。

8.3 转为竞争性谈判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为 2 家时，经采购机构批准可以转为竞争性谈判。

8.4 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只有 1 家时，经采购机构批准可以转为单一来源。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标活动中相关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或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5日内向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纪委提出投诉。投诉采用书面形式，投诉内容包括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被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有关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请求及主张。投诉人是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投诉人是自然人的由其本人签字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监督电话：0371-633322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采购项目是否采用电子竞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全流程：投标人通过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办理数字证书、下载安装投标管家、CA 证书插件等投标工具，远程在线编制、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开标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为规范公司采购招标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采购招标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二、评标原则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评标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标工作，成立评标委员会和工作小组。

2、评标委员会

2.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

2.3 评标委员会组建后报公司招标管理机构备案。

2.4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代表组成工作小组，在评标期间为评标委员会服务。

3.2 接受评标委员会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四、评标程序及内容

1、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1.1 投标资格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投标资格的全部要求。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2) 若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

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投标总报价。

1.2.2 评标委员会按以上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作“否决投标”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1)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竞标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竞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竞标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 (4) 经澄清，对投标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竞标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对竞标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 (7)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 (8)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竞标文件要求的；
-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竞标文件要求的；
- (10) 纠正投标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标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 (11) 投标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 20%的；
- (12)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4 投标人不能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2、投标文件澄清

2.1 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2 评标委员会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评标委员会主任确认后发出。

2.3 投标人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

部分。

2.4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 评标委员会的澄清问题和投标人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3、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2 经评审的投标价

3.2.1 经评审的投标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3.2.2 遗漏修正

审核投标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投标报价组成中此部份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3.3 评审及排序

根据经评审的投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投标价相等时，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

五、评标报告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起草，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2、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中根据经评审的投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投标价从低到高的前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

3、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开标记录表

(2) 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资格审查、算术错误检查、符合性审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否决投标”应对其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3) 详细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经评审的投标价计算，汇总排序；

(4) 推荐中标候选人；

(5) 中标候选人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若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中有重复计算



时，重复计算情况作叙述。

第四章 合同及附件

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商品混凝土供货合同

产品名称：商品混凝土

合同编号：*****



需方：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

合同签订地：郑州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

根据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年**月**日公开竞标的结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本着相互协作、互谅互让的精神，经双方充分协商，就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项目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项目所需商品混凝土相关供货事宜，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内容及价格

1.1 本合同的供货内容为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项目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项目商品混凝土及所有相关技术资料及证明文件。具体供货范围及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1（合同供货清单）。

1.2 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3 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1.4 本合同采用浮动单价计价方式，以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及对账单为结算依据。商品混凝土单价暂按《河南省南阳市建筑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第四期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不含税指导价 \times （1-优惠率） \times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税率随国家政策调整。

1.5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元（大写金额：*****）；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元（大写金额：*****）；增值税率为3%，增值税金额为*****元，（大写：*****）。合同实际结算总价以买卖双方现场代表依据本合同约定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供应量乘以实际浮动单价为准。

1.6 本合同单价及暂定合同总价为闭口货物运至买方指定地点的车板交货价格，已包括但不限于：

- （1）材料价款、税金、售后服务、市场价格涨跌等费用；
- （2）材料包装费、保险费、运杂费、装车费等费用；
- （3）材料的试验、检验、测试、调试、技术资料、技术配合服务等费用；
- （4）其他一切费用。

1.7 本合同价格只有经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另行签署补充合同并加盖本合同公章后才能更改，或以本合同约定的更改方式更改，其他以采购单、送货单、会议纪要等形式对合同内容及合同价格的更改一律无效。

二、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2.1 本合同项下的材料应符合如下标准：满足相关国标要求，并能够满足产品投入使用区域的环境要求。

2.2 卖方供应的材料在符合本合同第2.1款适用标准所要求质量标准的同时，还应满足

买方工程项目图纸、技术协议及供货清单的有关约定。对技术参数不明确或卖方有任何需要澄清的疑问时，卖方应及时向买方反馈，因技术参数不全或不明确致使所供材料报废或不能使用的责任和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由卖方承担并负责赔偿。

2.3 技术要求：卖方应按设计院图纸的技术要求及技术规范书要求供货。买方如有特殊外加剂（如微膨胀、纤维等），根据买方的需要，可由买方提供材料，供方应无偿配合掺入。

2.4 卖方供应的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买方绿色施工和环境管理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同时，还应该符合买方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触材料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三、结算方式及期限

3.1 买方的付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其中银行承兑汇票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6 个月。

卖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联系电话： *****;

3.2 双方约定按以下结算方式进行货款结算：

3.2.1 依据合同约定的结算单价和买方（***、***、****）现场签字确认的预拌混凝土发货单载明的数量为准办理货款结算。

3.2.2 施工期间每月 26 日前完成上月对账手续。

3.2.3 2 个月支付结算当期结算金额的 88%，例如 1 月份到货混凝土，3 月份结算 1 月份混凝土工程量，结算价执行供方报价。每年末支付至当年累计结算总额的 9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审计后，支付至结算总额的 97%；剩余 3%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并完成竣工决算审计后无息支付。

3.2.4 货款结算公式：商品混凝土结算单价=《南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供货当月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除税指导价×（1-优惠率）×（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
结算总价=（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结算单价×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实结算数量之和）+添加的外加剂增加费用总价（如有）-商品混凝土卖方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如有）+若需抗渗混凝土，则每立方混凝土在普通标号单价基础上，P6 加**元/m³、P8 加**元/m³、P10 加**元/m³、使用 20mm 以下细石混凝土加**元/m³、抗冻混凝土加**元/m³、早强混凝土加**元/m³、膨胀混凝土加**元/m³、水下砼加**元/m³、（1）如果采用汽车泵送，泵送费保底***元、保底方量**立方、超出按实际方量计算，汽车泵每立方泵送费**元/m³（2）如果采用地泵，泵送费保底***元、保底方量**立方、超出按实际方量计算，地泵每立方泵送费**元/m³（3）混凝土需掺特殊外加材料时或特殊配合比混凝土，其单价另做协商；

3.4 支付货款前，卖方必须按买方要求提供完整的合格的混凝土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否则买方有权拒绝卖方的付款申请，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卖方承担。

- a、提供当月商品混凝土每车发货单及过磅单。
 - b、卖方代表和买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的当月商品混凝土对账单。
- 3.5 因建设单位资金不到位，供方同意需方可延期付款，且不计利息。

四、交货时间、地点及运输方式

4.1 交货时间：根据现场需求分批次交货。买方将浇筑计划及需用时间提前 24 小时通知供方，卖方接到买方浇筑单后开始供货，如接到浇筑计划单后不能及时供货，造成延迟 12 小时供货，买方有权扣除本次浇筑计划单货款的 5%，在本次及以前供货款中扣除。

4.2 交货地点：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项目买方指定地点交货。

买方收货信息如下：

收货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项目

收货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4.3 运输方式：混凝土罐车运输。

4.4 卖方承担货物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并办理交接手续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4.5 合同履行过程中，卖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或买方要求按时交货时，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 48 小时内以传真、邮件、短信等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 (1)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2) 解除合同，另行采购相关货物。

无论采取何种方式，除在本合同约定的免责情形下，卖方均应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4.6 卖方应按国家及地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保险，确保运输过程中的一切人员、机械、车辆安全。

4.7 卖方运输中应采取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环保措施，并应自行承担因环保造成的各类处罚。卖方进入工程项目现场人员、车辆应服从买方管理，遵守买方现场管理制度，对不听从买方管理的人员、车辆，买方有权清理出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4.8 卖方必须对其出入工程项目现场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要求佩戴安全防护用品。因卖方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并赔偿买方及他方因此造成的相关损失。卖方同意如遇拖延、推诿、拒绝本条所产生的赔偿，致使买方项目所在地、经营场所被

索赔人或家属堵门、拉横幅、被投诉至政府主管部门，或者对买方、建设方在各种媒体产生负面影响，则授权买方代为谈判并支付索赔人索赔款项，无论该款项是否合理，买方有权在应付给卖方的任一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因此扩大的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9 卖方按买方提供的要求及浇筑计划供货。在供货期间买方及时与卖方联系，卖方不能单方面按浇筑计划完成供货后擅自停止供货，单次供货期间禁止出现多次掐方。

4.10 卖方应于货物启运后，立即以短信或邮件形式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启运日期及预计到达时间。

五、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5.1 质量保证期：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工程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如需：政府质量监督部门及其它检验部门检验的产品，以政府相关部门检验合格之日为准）起计算，以最终验收合格报告共同签署之日为准（质量保证期不能低于现行国家标准）。

5.2 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故障或质量问题，卖方接到买方短信或者 EMAIL 通知后，应在 8 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指派专业人员到现场处理，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卖方未按上述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买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过失方承担。

5.3 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故障，若属于卖方责任的，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若属于买方责任的，买方承担全部维修费用。但无论何方责任，卖方均应按照本条第 5.2 款的约定响应，且保证随时提供备货以满足买方，否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5.4 买方应对卖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预拌混凝土表观质量、数量及到场时间等内容进行核实，并在随车《预拌混凝土发货单》上签字确认，供货量以双方签定的小票量为准。

5.5 买方可随时派人抽检运输车的装载容重，卖方人员应全力配合，不得拒绝；如发现缺方现象，则买方有权将当日同批次已供货票据量结算的混凝土方量按发生缺方量最大的供货票中的缺方比例进行折算扣减。

5.6 交货现场买方发现质量异常现象（包括运输时间超过规定 2 小时以上、坍落度不符合要求、严重泌水、离析等）的，经甲方专业工程师确认后通知卖方作退货处理，卖方应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5.7 货物在运输过程中造成公共道路卫生及环境问题，卖方必须将公共道路卫生及环境问题进行处理，如卖方推诿拒绝，买方有权将此批货物作退货处理，卖方承担此次事件处理的全部费用，并在下个月的材料款中扣除。

六、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6.1 根据货物特点、运输方式及买方要求，卖方应采用相应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及惯例要求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在相应位置标示警示标志，包装应适于长途及工程所在地短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防爆炸和利于装卸等保护措施，大件货物应带有足够的支架或包装垫木，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施工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违反上述约定的责任和费用。

6.2 卖方应在每一批发运材料中随附至少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检验合格证书（采用集装箱或中型包装箱的，应在每一包装单位中随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检验合格证书）。装箱单应注明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生产商、供应商、收货人、发货地、交货地、承运人等。对有特殊保护措施要求的材料，卖方应在相应位置标示“向上”“向下”“易碎”“防水”等装卸警示标志，以保证装运过程符合保护货物质量的要求。

6.3 包装物由卖方免费提供，不回收。

七、验收标准、方法以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7.1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后，必须随车提供由卖方签发的《混凝土送货单、过磅单》作为交货依据（每次浇筑第一车还须带本次浇筑混凝土的配比单），能够准确地反映运输车号、混凝土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使用部位、发货时间、到工地时间及卸货时间等信息。由买方试验员、材料员与供方代表共同验收，并在监理见证下进行塌落度检测，合格制作混凝土试件，进行强度及耐久性检测。卖方必须无条件配合买方对商品混凝土数量的抽查核实工作。

7.2 检验合格后由买方向卖方出具收货单（样张见附件2），收货单由买方授权的施工现场验收人员签字方为有效收到凭据，并作为实际供应数量的结算依据。

7.3 如发现运输货物标识与厂家不符、送货单系伪造的，或者塌落度不合格的混凝土，需方不予接收，一律作退场处理。买方验收合格后，并不能免除供方所供材料的质量责任，当买方对卖方产品质量表示怀疑时，可随时进行复检，如果复检合格，检验费由买方承担，若因供方混凝土问题造成检验结果不合格，则由卖方承担。

7.4 买卖双方清点验收完毕后，买卖双方现场代表在送货清单上签字，如有异议，须当即提出。送货清单须由买卖双方现场代表共同签字方为有效收到凭据，并作为最终结算的收货依据。

买方现场代表：**** 联系电话：*****；

卖方现场代表：**** 联系电话：*****；

7.5 若发现卖方单车方量误差平均值超过-2%时，则该批次混凝土结算时送货单累计方

量按照抽检最低车次同比例扣除结算方量并罚款 1 千元。若连续 3 车误差均超过-2‰时，罚款 5000 元。卖方须在 3 日内提出整改方案报买方同意后实施，若一个结算期内超过 5 车方量误差超过-2‰时，则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6 在施工期间买方若遇技术和质量方面的问题，卖方接到买方传真或电话通知后，应尽快派相关人员到现场无偿予以指导和处理。

7.7 商品混凝土自卖方运送到买方的施工现场时起，混凝土的所有权转移给买方，卖方需有能力考虑到小方量或非泵送混凝土浇筑时间并为买方提供服务，需泵送的混凝土根据买方需求随货配备泵送机械。如不能提供服务买方有权扣除本次浇筑计划单货款的 5%，在本次及以前供货款中扣除。

7.8 卖方必须按买方要求按国家标准 GB/T14902-2012《预拌混凝土》的相关资料，并进行出厂检验，留置试件，经 28 天标准养护按照 GB/T 50107-2010 混凝土强度检验标准进行评定，并满足评定要求。

7.9 提出异议的期限：经买方检验，产品与合同验收条件或交货条件不符合时，买方在检验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含电报、传真下同等）通知卖方。买方的检验结果不免除卖方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八、违约责任、保护与索赔

8.1 卖方不能按买方提供的供应计划表上的时间供应预拌（商品）混凝土，属于卖方违约，买方有权采取措施，从第三方采购混凝土以避免损失。如因卖方原因造成混凝土迟到现场超过 2h 或不配合项目补方等情况，买方有权视情节严重性按照 2000-5000 元/次考核。当卖方多次违约对买方影响较大时，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核定卖方对买方造成的损失，核定后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8.2 卖方供应的货物质量应当达到合同约定的强度质量标准，因卖方所提供的货物达不到约定的强度质量标准，卖方承担合同价 10%的违约金，并赔偿买方因此所有损失。

8.3 卖方不得转包本合同范围内工程或施工工序。否则，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卖方还应承担合同额 20%的违约金及由此造成买方的全部损失。

8.4 如卖方擅自恶意停止供应货物或煽动唆使作业人员闹事或因卖方拖欠作业员工工资导致聚众闹事时，均属卖方违约，每经发现一次，处以 5 万元罚款，同时卖方赔偿买方由此产生的损失，相关费用将直接在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8.5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在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对未完成预拌（商品）混凝土浇筑的部位仍应继续进行，直至施工规范所允许停止的部位。

8.6 卖方混凝土运输车辆过少，混凝土供应不及时，不能满足现场混凝土浇筑进度，造成买方工人严重窝工情况，属于卖方违约，如卖方积极改善处理，进而满足浇筑进度要求，买方不予以追究卖方责任，否则，买方将视情节轻重处于每次 2000 元的罚款，造成买方损失由卖方承担，相关费用将直接在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8.7 每辆混凝土罐车到场及卸料完正常标准时间 2 小时，如因买方原因导致卸料超过标准时间，由此引起的质量问题由买方承担。

8.8 卖方在收到买方索赔通知后 3 日内未予书面答复，视为卖方已接受买方的索赔要求。买方有权从应付给卖方的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不足部分向卖方追偿。

8.9 因货物质量问题造成买方及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权利瑕疵担保

9.1 卖方应保证其对货物具有所有权或销售权，卖方应保证交付的货物不设有任何担保权利或其他权利。如因卖方供应材料发生任何侵权行为，一切侵权责任由卖方承担。

9.2 卖方保证买方在购买和使用该合同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卖方和任何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侵权的起诉和索赔。

9.3 任何第三方向买方主张权利，卖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费用，并赔偿买方的损失。

十、卖方合同附随义务

10.1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所有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材质报告和生产合格检验报告，按照工程所在地有关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的规定及买方要求，提供所有符合要求的相关资料。

10.2 卖方应提供制造商的名称、法定地址、联系方法等资料。如果卖方是本合同所述货物生产厂商的指定代理销售单位，则卖方应向买方提供生产厂商的销售代理委托书或其他销售证明文件原件。

10.3 如所供货物为专业性较高的产品，卖方应免费为买方或工程业主提供操作及维修人员的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应包括：基本原理、操作使用、维修保养等。

10.4 卖方须在样品资料和样品上盖章，以证明卖方已按合同要求检查并确认该资料作为货物检验之依据。提交资料与合同其他文件规定可能存在不符时，应明确说明以其他文件规定为准。卖方应对提交资料中各参数的准确性负责。

10.5 卖方需提供货物的仓储、保管及使用的有效建议，确保所有货物在包装、运输和现场存放过程中不受损坏，及在使用中功能和外观上达到买方和工程业主的满意。

10.6、买方/设计/监理单位审核卖方提交的资料仅是一般性的监督作用，并不减少卖方与此有关的合同责任。

10.7 上述服务被认为卖方在报价时已作充分考虑，其应获得的报酬及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十一、解决纠纷的方式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平等协商，如不能解决则报请买方公司所在地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变更

12.1 本合同未尽事项，买卖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2 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采购货物品种、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卖方应当根据现行财税法规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此过程中买卖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十三、不可抗力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最长不超过 48 小时）用传真、电子邮件、特快专递等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7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给对方审阅确认；同时，受阻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可能导致工期延误或持续 30 日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终止合同或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双方在 60 日内未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任何一方均可书面通知对方终止合同。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即为合同生效，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完成和实现全部合同条款时即为合同终止。

14.2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合同清单

附件二：送货清单

附件三：合规声明

附件四：合规承诺书

14.3 本合同一式 6 份，买方执 4 份，卖方执 2 份。

14.4 本合同项下全部文件、资料及通知的送达，均可以通过信函、邮件和短信等方式送达至本合同列明的双方地址和联系人，因地址、联系人、手机、电子邮箱等相关资料错误或者变更、联系人拒收或其他不可归责于送达人一方的原因导致无法送达的，仍视为送达人完成通知、送达义务。采用邮件或信函送达方式的，自投寄该邮件或信函的邮戳之日起计算，投寄七日后视为送达。采用手机或电子邮箱方式送达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进入收件人指



定的特定接收系统视为送达；收件人未指定特定的接收系统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首次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视为送达。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 30 号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0371-63332200

联系电话：

传 真：0371-63332200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签署日期:

附件 1 合同清单

商品混凝土材料合同清单

编号：

单位：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南阳市建设工程造价**月 信息价（不含税单价）	下浮比例	单价（含 3%增值税）	总价	备注
合计									
合计金额（大写）：									
备注：									

备注：

商品混凝土结算单价=供货当月《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主要材料价格信息》发布的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不含税指导价×（1-合同优惠率）×（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

基准信息价以南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信息价作为基准价核算，实际结算时按照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当期价格作为结算单价，合同执行期间下浮比例、添加剂等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因运距、环保检查、扬尘管控、交通管制、原材料价格、节假日等任何因素调整。

需方（盖章）：

供方（盖章）：



附件 2 收货单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收货单

收货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项目 NO：*****

供货单位				到货日期		
仓库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编号		送货车牌号		
收 货 内 容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收货数量	件数	备注
随车资料				外观情况		
供货单位签字/日期				收货单位签字/日期		

第一联 收货单位留存



附件 3 合规声明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合 规 声 明

在本公司与相关单位、商业伙伴（以下统称“商业伙伴”）签署、履行协议、合同过程中，本着合规经营、友好合作的原则，特作以下合规声明：

一、本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各部门、员工均严格遵守国内各项法律法规、政府规章、公司制度等文件，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获取商业机会，严格禁止为获取商业机会、保留业务机会或获得任何不正当优势而贿赂任何公职人员、商业伙伴。

二、严禁本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各部门、员工在业务活动中收受、索取贿赂。

三、商业伙伴若发现本公司相关单位、部门、员工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请积极举报。

四、本公司发现或经商业伙伴举报发现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将严厉查处。

五、本合规声明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一并签署、存档。

单位名称（公章）：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附件 4 合规承诺书

合 规 承 诺 书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已与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合同编号：*****），本着合规经营、友好合作的原则，我公司除按合同严格履约外，特作以下合规承诺：

一、本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各部门、员工均严格遵守国内各项法律法规、政府规章、公司制度等文件，不通过物质利益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各单位、各部门或员工。

二、严禁本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各部门、员工在业务活动中向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行贿或进行不正当交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1. 以任何理由向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配偶、子女及亲属等）赠送现金、礼品、购物卡或有价证券（卡）等；

2. 为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配偶、子女及亲属等）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邀请和资助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及家属外出旅游、参观、学习；

4. 向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提供非正常商务宴请、联谊活动、度假、旅游以及到营业性娱乐场所消费；

5. 为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6. 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三、发现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违反《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合规声明》的，及时提醒并向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同时积极配合河南工程有限公司进行调查。

四、本合规承诺书是与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履行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公司在与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合作中严格履行该合规承诺。

五、若经证实本公司存在违反上述合规承诺事实，本公司愿意承担违约责任及由此给河南工程有限公司带来的其他各项经济损失。

六、本合规承诺书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一并签署、存档。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名称（公章）：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附件 5：履约保函（格式）

履约保函

我行编号：

开立日期：

致受益人：（以下简称“你方”）

因保函申请人：_____与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编号为_____的_____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之要求，我行（银行名称）已接受保函申请人的请求，向你方出具本保函，本保函为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我行以及我行的继承人、受让人，在此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根据并同意下列条款，保证无追索地向你方支付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_____（大写金额：_____）的款项：

一、我行向你方保证保函申请人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二、本保函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至受益人签发的合同设备的预验收证书后失效，以较晚者为准。

三、如果保函申请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我行在收到你方送交的本保函正本及符合下列条件的索赔通知后五个银行工作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合计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的款项：

（一）你方的索赔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索赔通知应由你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你方单位公章；

（二）你方的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

（三）你方的索赔通知必须具有下列内容：

1、声明你方索赔的款项并未由保函申请人或其代理人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声明保函申请人已经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

（四）你方的索赔通知的格式如所附样本，该样本是本保函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四、本保函第三条所列的索赔通知为我行支付索赔款项的唯一的文件要求，我行仅对文件的形式真实性进行审查。

五、对于现在或将来产生税收、税费、收费、扣减费用或预提款项，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六、本保函条款构成我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担保的直接责任。有关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及你方同意的时间的宽限或其他延长或特许或你方的其他作为或不作为都不能免除、解除或豁免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七、本保函终止或失效后，受益人应将本保函正本原件退还我行。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应向保函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函自我行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

竞标编号:POWERCHINA-0130-240074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 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 商品混凝土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资格条件自查表

(必须填写, 并以竞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为准)

项目	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填写简 单的内容	证明文件 所在页码
生产 厂家 资格 信息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		
	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		
	搅拌站距本项目工地最大直线距离原则上不得超过 30 公里。		
投标人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 (或注明工程类别), 在近三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三个。(附合同扫描件)			

目录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一、竞标函

二、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报价表

六、商务偏差表

七、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技术部分

一、技术偏差表

二、供货计划表

三、竞标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四、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技术资料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竞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税率___%。材料交货地点为_____，按合同约定履行所有义务。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竞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下表所列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履行所有义务。

序号	项目		
1	交货地点		
2	税率		
3	投标	小写（万元）	
	总价	大写（万元）	

2、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竞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竞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元）。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竞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我方承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全部自理，不因项目终止而向采购人索赔。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结束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采用投标保函形式的提供原件，投标保函原件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副本中采用复印件。采用保证金形式附银行电汇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采用投标保函，格式如下：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及证书复印件

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生产厂家		所属集团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或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主要负责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生产厂家基本情况	名称		地址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近3年资产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3年负债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3年营业收入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3年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3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注：本表可增加并扩展。

附：1、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 3、产品检验证书复印件
- 4、投标人银行信誉证明文件
- 5、投标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样票
- 6、近三年经济行为未受到起诉情况证明

2、近年财务状况表

具体年份要求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提交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正文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符合资格条件的业绩汇总表

序号	名称	项目业主	规格型号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执行年份及情况
1						
2						
3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报价表

1、报价汇总表

单位：元（含税）

序号	内容	价格	备注
1	综合总价		
2	其他		如有
.....			
总计（大写）：			金额填入投标函中
	税额（3%）		已含在总计中
	其它服务		若有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单位： 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河南省南阳市建筑工程造价 2024 年第四期信息价基准价（不含税）	优惠比例（%）	综合单价（不含税）	综合单价（含 3% 税）	合计	备注
				N	A	B	$D=A*(1-B)$	$E=D*(1+税率)$	$F=E*N$	
1	商品混凝土	C15	m ³	3983.55	349.935					
2	商品混凝土	C20	m ³	5.4	359.345					
3	商品混凝土	C25	m ³	18127.93	369.22					
4	商品混凝土	C30	m ³	12400.89	380.08					
5	商品混凝土	C35	m ³	12025.74	390.44					
6	商品混凝土	C40 无收缩细石混凝土	m ³	11.28	405.13					
合计：				46554.79						
若有添加剂等增加费（此项需报价，不计入本次总价），每 m3 加**元	细石砼	m3	/	/	/	/	/	/	/	
	抗渗 P6	m3	/	/	/	/	/	/	/	
	抗渗 P8	m3	/	/	/	/	/	/	/	
	抗渗 P10	m3	/	/	/	/	/	/	/	
	抗折抗裂砼	m3	/	/	/	/	/	/	/	
	早强混凝土	m3	/	/	/	/	/	/	/	
	加膨胀混凝土	m3	/	/	/	/	/	/	/	
	水下砼	m3	/	/	/	/	/	/	/	
	水下砼	m3	/	/	/	/	/	/	/	
	天泵	m3	/	/	/	/	/	/	/	
地泵	m3	/	/	/	/	/	/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单价小数点保留 2 位计算。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标文件。

3. 商品混凝土结算单价=供货当月《河南省南阳市建筑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当地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不含税指导价×（1-合同优惠率）×（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

4. 基准信息价以河南省南阳市建筑工程造价 2024 年第四期信息价基准价（不含税）发布的当地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不含税指导价作为基准价核算，实际结算时按照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当地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指导价当期价格作为结算单价，合同执行期间下浮比例、添加剂等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因运距、环保检查、扬尘管控、交通管制、原材料价格、节假日等任何因素调整。

5、本表中的供货数量为暂定数量具有不准确性，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的数量则按照现场实际交货合格品的数量计量，并不会因数量变化进行调整价格。

货款结算公式：商品混凝土结算单价=供货当月《河南省南阳市建筑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当地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不含税指导价×（1-合同优惠率）×（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

结算总价=（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结算单价×相应标号商品混凝土实结算数量之和）+添加的外加剂增加费用总价（如有）-商品混凝土卖方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如有）+若需抗渗混凝土，则每立方混凝土在普通标号单价基础上，P6 加**元/m³、P8 加**元/m³、使用 20mm 以下细石混凝土加**元/m³ 等。混凝土需掺特殊外加材料时或特殊配合比混凝土，其单价另做协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商务偏差表

	条目	页码	竞标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商务偏差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偏差表

投标人要将投标文件和竞标文件的技术差异之处汇集成下表。

	条目	页码	竞标文件规定	投标偏差	备注
技术 偏差					

投标人声明：除本表已列明的偏差外，我们接受竞标文件规定的其余全部技术要求。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竞标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1、履约能力说明；
- 2、交货进度保证措施；



- 3、提供运距证明材料；
- 4、售后服务承诺；
- 5、混凝土抗压报告及主要原材料检测报告。
- 6、.....

由投标人自行编制，不限于上述内容。

三、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第六章 技术规范书

一、技术要求

(1)混凝土原材料满足以下规范：

- 1) 混凝土所用原材料符合《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07/XG2-2015)、《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52-2006)、《混凝土外加剂》(GB 8076-2008)

- 2) 《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 GB175-2023;
- 3) 《混凝土拌合用水标准》 JGJ63-2006 的要求;
- 4) 混凝土外加剂应符合《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 GB/T5019-2013;
- 5) 粉煤灰、矿粉渣应符合《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 GB/T1596-2017 和《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粒化高炉矿粉渣》 GB/T18046-2017;
- 6) 混凝土抗冻等级及坍落度要求应符合《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2011》。

(2) 混凝土满足以下规范:

- 1) 《普通混凝土拌合物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50080-2016;
- 2) 《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 JGJ55-2011;
- 3) 《普通混凝土力学性能试验方法》 GB/T50081-2019;
- 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品混凝土》 GB/T14902-2012 标准相关规定要求;
- 5)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2011;
- 6) 《混凝土及预制构件质量控制规程》 CECS40-92;
- 7)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021;
- 8) 混凝土泵送满足《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范》 (JGJ/T 10-2011) 要求;
- 9) 强度试验结果评定以《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GB/T 50107-2010) 为准;
- 10) 《清水混凝土应用技术规程》 (JGJ169-2009); 引用了规范中第 8 条款混凝土工程。

二、其他要求

1) 要求供货厂商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应的性能指标要求,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最新的竞标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

2) 形式: 具体供货形式由买方在合同和供货计划中注明。

3) 投标报价方式: 按照付款方式综合报价。报价应包括运至采购人施工现场含运杂费的费用。

4) 供货周期和时间要求: 确定中标人后, 采购人根据施工的进度计划分批次提供计划, 中标人必须按计划的到场日期供应, 每批计划的数量必须在计划到场时间内一次进场, 若需分次进场需经采购人同意, 且间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采购人在计划到场日期前 5 日将书面计划提供给中标人。

5) 资料要求: 每批进场产品将质量证明资料同时提供。

6) 检测: 以现场监理现场取样送检的结果为准。

7) 竞标文件提供的数量为参考数量，实际发生数量与参考数量的差异不作为对投标人投标报价有影响的因素。

8) 材料进场时间，混凝土进场时间以合同为准。进场计划仅供参考，不作为最终报价的影响因素。

9) 中标后，供货商与招标方签订合同。

10)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日至工程完工。

11) 交货地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2#淤积物处置系统建设专业工程施工现场买方指定地点。